附件4

承 诺 书

本单位承诺遵守《农业保险条例》《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广东省农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深圳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2024—2026年）》（深财工贸〔2024〕31号）《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关于深圳市农牧领域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实施细则》（深乡村规〔2024〕6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并自愿作出以下声明：

一、本单位承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有效降低农业畜牧业领域生产经营风险。

二、本单位承诺不存在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等情形。

三、本单位承诺本批申请的保费补贴项目均符合相关政策内容。

四、本单位承诺自行申报该补贴项目，并对本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负责。

五、本单位承诺所申报的保费补贴项目不存在同一保险标的重复投保情形。

六、本单位承诺不使用同一保险标的向两家及以上行政机关重复或多头申请保费补贴，不弄虚作假、套取或骗取补贴资金。

七、本单位承诺配合主管部门和受委托的社会审计机构完成项目审计工作，以及主管部门组织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工作。

八、本单位承诺因各种原因导致的退保，本单位将及时主动申请退回相应的补贴资金。

九、本单位如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签字）

202x年x月x日